

海南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3
一、单位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4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公开表.....	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公开表.....	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3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海南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是司法行政工作部门,遵循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原则,教育和挽救吸毒成瘾人员。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禁毒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对吸食、注射毒品成瘾人员,采取强制隔离方式集中进行戒毒治疗,维护社会稳定;

(二)依法依规收治公安机关移交的吸毒人员;

(三)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实行依法、严格、文明、科学管理,开展心理矫治、药物治疗、体能训练和法制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使其戒除毒瘾;

(四)依法依规管理强制隔离戒毒场所的行政事务,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

(五)负责本所警戒武器、车辆、民警服装、警衔标志的管理和后勤保障;

(六)负责本所民警职工的岗位培训和学历教育、政治教育,抓好干警队伍建设。从严治警、依法治警、从优待警,自觉接受检察机关和社会的监督;

(七) 进行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出所跟踪管理，帮助强制隔离戒毒人员顺利回归社会。参与社会治安的综合治理，努力提高改造质量，有效地控制重新违法犯罪。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为海南省监狱管理局（海南省戒毒管理局）下属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所。现设置24个内设机构，其中1个副处级机构（政治处）、13个正科级科室（含警戒护卫大队）、10个正科级大队（基层大队实际数量为2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7,682.10 万元，支出总计 7,682.1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41.77 万元，增长 7.59%，支出总计增加 541.77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导致发放的工资总额和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因职业年金制度改革，2023 年补缴民警 2014 年-2018 年职业年金记实金额。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7,682.1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7,682.1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7,682.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82.10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7,682.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3.07 万元，占 86.34%；项目支出 1,049.03 万元，占 13.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682.10 万元，支出 7,682.1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41.77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导致发放的工资总额和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因职业年金制度改革，2023 年度补缴民警 2014 年-2018 年职业年金记实金额。支出增加 541.77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导致发放的工资总额和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因职业年金制度改革，2023 年度补缴民警 2014 年-2018 年职业年金记实金额。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82.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1.77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导致发放的工资总额和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因职业年金制度改革，2023 年度补缴民警 2014 年-2018 年职业年金记实金额。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82.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777.91 万元，占 75.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77.32 万元，占 16.63%；卫生健康（类）支出 201.81 万元，占 2.63%；住房保障（类）支出 425.06 万元，占 5.5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6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8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12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导致发放的工资总额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0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

在该项目中编制封闭执勤民警 24 小时误餐费和防疫物资预算，但 2023 年度疫情形势好转，执勤模式改变，相关费用支出金额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

年初预算为 23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收治的戒毒人员人数比年初预算人数少，导致戒毒人员生活经费支出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1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下达转移性资金用于戒毒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实训基地蔬菜大棚建设项目，为开展戒毒人员种植技术培训奠定基础。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77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三亚市出台工程项目新规定，基建项目竣工需进行多部门联合验收，耗时较长，使得省三亚戒毒所宿舍食堂综合楼改扩建工程未能按照计划支付全部款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25.52万元，支出决算为8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省发改委批复时间较晚，单位未能完全支付预算资金。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62.33万元，支出决算为257.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收治的戒毒人员人数比年初预算人数少，导致相关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92.84万元，支出决算为43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增加养老保险工资计算基数导致养老保险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91.77万元，支出决算为83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

员晋升工资调整增加职业年金工资计算基数导致职业年金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抚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遗属生活补助标准经调整后有所上涨。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78.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增加医疗保险工资计算基数导致医疗保险增加。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6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晋升工资调整增加住房公积金工资计算基数导致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33.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47.4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

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885.61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赠予、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项内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9.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62%，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0.88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久，维护费用增加。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17 万元，占 94.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3 万元，

占 5.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减少 5.70 万元，下降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17 万元，主要用于 4 辆公务用车的车辆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及其他车辆保养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3.88 万元，下降 48.20%。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长，维修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接待 2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外单位考察参观、学习交流等公务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5.47 万元，下降 95.96%。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省内外检查、调研、交流

等工作增加。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1,049.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3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共组织对“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7个项目开展了自我评价，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1,679.02万元，执行数1,049.03万元，执行率62.48%。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达到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持续加强场所建设，完善大院内安全设施建设，保证场所的正常运转和安全，保障我所在所戒毒人员的伙食、水电等生活用品的供应，确保在所戒毒人员得到全面的教育矫治、戒毒康复治疗、职业技能培训、习艺培训和社会帮教，充分发挥戒毒管理的职能作用，推进戒毒工作创新发展，融入自贸港发展大局。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为进一步加强我所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直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23〕155号）工作要求，我单位共组织对7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其中对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宿舍食堂综

合楼改扩建工程建设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2）。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此项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海南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机关运行经费 885.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1 万元，降低 2.4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办公设备购置等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海南省三亚强制隔离戒毒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0.9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占用房屋面积 40,531.81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2,990 平方米，业务用房 35,296.81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2,245 平方米。

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

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2,741.2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限定用途

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

（一）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生活（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伙食费、被服费、水电费、日用品补助费、医疗康复费、杂支费等。

（四）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

毒教育（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教育矫治费、心理治疗费、习艺费、社会帮教费、回访调查费、传染病查治费、诊断评估费等。

（五）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六）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发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抚恤支出（项）：反映除死亡抚恤、伤残抚恤等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